

簡單定義領導力

領導力是一種發揮社會影響力的功能，領導力的展現，能夠讓團隊成員的努力，在追求某特定目標時，達到最大值。

領導力不是...

領導力與一個人的年齡或所在的職位無關。很多人都以為，領導力泛指在某特定高階職位的人所「享有的特權」，其實不然。相反的，很多擔任主管的人，並沒有所謂的「領導力」(如果根據上述的定義)。換言之，領導力不會因為你「擔任了某個主管職務」，就自然而然產生(當然，也與你可能會因為職位的攀升、各種歷練，而逐漸掌握領導力的精隨，但要發揮真正的領導力，並不容易)，領導力其實是一種可以培養的能力。

領導力跟個人的「特質」，也沒有絕對的相關。當然，一個具有領導魅力的人，當然會有很多人想要追隨他。但是真正領導力的展現，除了個人魅力之外，還有很多其他的面向。實際上，光是有「個人魅力」，不一定能真正領導一個組織。試想，許多國際知名的商業領袖、政治領袖，他們之所以能帶領組織、整個國家突破困境，靠的反而不是個人魅力。

領導力也不等同於管理能力。如果他們是同樣的意義，為何需要兩種詞彙呢？管理能力，比較是與「計畫」、「協調」、「衡量」、「監督」、「解決」、「聘/解僱」等這些內容有關。領導力則是能夠設立願景，帶領組織往某一個目標前進的影響力。當然，領導力的某一些「內容」，也與「管理能力」重疊，例如：問題解決的能力、溝通協調的能力。

所以，領導力究竟為何？

管理學大師彼得·杜拉克對於領導力的定義是，「凡是有追隨者的人，就是領導者」。不過有人覺得，這個定義過於簡單。我們來看看其他一些名人對於領導力的定義為何：

Warren Bennis (美國當代傑出組織與領導理論大師) 認為：領導力就是一種化願景為可實現目標的一種能力。(Leadership is the capacity to translate vision

into reality)

Bill Gates (微軟創辦人) 認為：領導力就是願意賦權給他人的人。(Leaders will be those who empower others)

John Maxwell 認為 (美國著名作家、演說家)：領導力就是影響力，就此而已。(Leadership is influence - nothing more, nothing less)。

Howard Gardner (哈佛大學著名認知發展心理學家) 對於「領導者」的定義是：一個人若以其言論與 (或) 個人典範，對相對多人的行為、思想與感受產生相當的影響，這就是領導人。

筆者對於領導力的定義是：領導力是一種能夠引起多數人共鳴的影響力：它包含了追隨者 (followers) 對於組織 (或國家) 發展目標的持續追求，也包含了領導者能夠持續影響追隨者，並與其產生共鳴的影響歷程。

如果我們要把領導「能力」更具體說明，Peter Northouse 認為，領導力是：

1. 一種特質
2. 一種能力 (比較是與生俱來的)
3. 一種技能 (比較是後天培養的，例如：文書處理技能)
4. 一種行為
5. 一種關係的建立
6. 一種成功影響別人達到目的的過程

那要如何「施行」領導統御術呢？James Kouzes and Barry Posner 認為，要施行領導力必須做以下五件事情：

- Model the way (確立方向、目標、價值)
- Inspire a shared vision (激發一個夢想的開端)
- Challenge the process (不斷地進行改善與修正)
- Enable others to act (促進團隊的合作與信任感，一起動起來)
- Encourage the heart (讓別人心甘情願--肝腦塗地更好--把事情做對)